

##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书面认可后，提交2017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韦韬、黄葆源、吴松、郑桂林、覃卫国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徐全华女士、王若晨先生、杨建军先生对此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对《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与相关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二）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16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79	支付 2015 年相关费用
	提供劳务		277.12	配合进行土壤修复提供劳务
	供应水电		349.45	土壤修复增加用水用电量
	合计	小于 300	737.36	

#####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17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7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6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水电	300	99.00	36.00	349.45	96.19	
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品	50,000		0	0		新增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品	22,000		0	0		新增
	合计	72,300		36.00	349.45		

## 二、关联方和及关联介绍

### (一)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化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张建辉

注册资本：11,984 万元

公司地址：广西南宁市南建路 26 号

主营业务：水处理剂的开发、生产及利用；化工建筑材料生产(除危险化学品外)；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销售：危险化学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分支机构经营：铁路专用线共用仓储、装卸、取送车业务；防腐技术咨询，防腐蚀技术工程施工，化工设备工程安装，金属切削用及冷作，电气焊加工；场地、房屋、机械设备的租赁。

南化集团持有本公司 32% 的股份，是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016 年度，南化集团仍在停产搬迁、资产处置及开展土壤修复工作中。

## （二）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

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德镍业”）为港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韦韬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地址：北海市铁山港区四号路与七号路交汇处

主营业务：镍矿、铬矿、镍铬合金及不锈钢产品的生产、加工及自产产品销售，矿产品销售（不含煤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诚德镍业是港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港务集团持有诚德镍业 58.86% 股份，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诚德镍业总资产 783,456 万元，净资产 151,506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1,253,295 万元，净利润 15,074 万元。（未经审计）

## （三）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锡集团”）为港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周小溪

注册资本：158,859.6492 万元

公司地址：柳州市桂中大道 9 号

主营业务：有色金属包括稀有稀贵金属勘探、采矿、选矿、冶炼、加工；锡、锌、锑、铟、铅、银、白砷、镉、硫酸等金属和精矿及其深加工等系列产品的生产经营和进出口；对外投资和矿权经营；固体矿体矿产勘查、开发（采、选、冶）、设计和研究；生产和经营原辅助材料、选矿药剂、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建筑工程设计、物业管理服务；餐饮服务、糕点生产；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针织品销售（上述项目在取得相应资质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

华锡集团是港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港务集团持有华锡集团 52% 股份，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91,242.77万元,净资产147,752.3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297,077.81万元,净利润-49126.12万元。(未经审计)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17年3月,公司分别与关联人诚德镍业和华锡集团签署了销售《意向书》,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依据,本着公平、合理、共赢的原则,经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准。

公司在生产经营期间,南化集团所需水电均通过公司在供水供电部门开立的账户统一结算,再根据各自的用量进行分摊,目前仍延续原结算方式,南化集团均能按约定结清费用。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 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诚德镍业和华锡集团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贸易行为,有利用双方优势互补,有利于本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优势扩大本公司的贸易业务。

#### (二)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和共赢,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正面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本次公司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分别与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8日